证券代码: 002518 证券简称: 科士达 公告编号: 2021-034

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0月18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,会议于2021年10月22日上午9:30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北区科技中二路软件园1栋4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,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,实际出席董事7人,公司监事、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刘程宇先生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召开程序及出席情况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要求,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《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的书面确认意见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7票, 反对0票, 弃权0票, 审议通过本议案。

《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内容详见2021年10月25日《证券时报》、

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2、审议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鉴于第五届董事会原独立董事陈彬海先生因任期届满辞去公司 独立董事一职,同时辞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、董事会薪 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。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 会第十次会议及2021年9月13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 议通过选举杨梅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鉴于此,公司补充选举杨梅女士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,任期至本届董事会期满之日止。

至此,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组成情况如下:

- (1)独立董事杨梅、独立董事徐政、董事刘玲为审计委员会委员,其中独立董事杨梅为主任委员;
- (2)独立董事周启超、独立董事徐政、董事长刘程宇为提名委员会委员,其中独立董事周启超为主任委员;
- (3)董事长刘程宇、独立董事周启超、董事何少强为战略委员 会委员,其中董事长刘程宇为主任委员;
- (4)独立董事徐政、独立董事杨梅、董事李春英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,其中独立董事徐政为主任委员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7票, 反对0票, 弃权0票, 审议通过本议案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五日